

# 拓寬193無法解決塞車問題

## 請花蓮縣政府認真面對交通管理問題

地球公民基金會意見書2015.11.04

訴求一、支持縣道193部分交通工程改善，不支持全線拓寬為20米路

訴求二、關於全線拓寬，請花蓮縣政府提出「道路容量」檢討資料，確認無違反「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（公路系統）補助執行要點」，並請公路總局依送審議協調小組確認。

訴求三、請說明縣道193之「景觀功能」與「運輸分流功能」何者為重，為何分攤蘇花改的車流，有必要犧牲花蓮最優美的路徑。

訴求四、目前假日塞車已使花蓮民眾苦不堪言，蘇花改通車後衝擊更大，請花蓮縣政府儘速提出多元整體改善方案，而非亂無章法拓寬道路、消耗預算。

說明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104-107年「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（公路系統）補助執行要點」第四條之（三）提及，所提案件應「先以交通工程或交通管理手段進行改善，除非經檢討後，確認為道路容量不足或有安全顧慮，必須以拓寬或新闢方式辦理改善」，此為補助的必要條件，如有不符，公路總局就不予審議及補助，地方政府應自籌經費辦理。

交通堵塞必須調查清楚後對症下藥，絕對不是看到塞車就拓寬，即使拓寬後，也須搭配其他方法才能徹底改善，如發展公共運輸、車輛管制（甚至收費）、塞車即時資訊、減少十字路口瓶頸…等等。花蓮縣政府未曾認真嘗試交通工程或交通管理等多元手段，直接申請拓寬預算，本會認為有失公允。請花蓮縣政府提出更多資料，確保這七億公帑能夠解決塞車問題，理由如下。

### (1) 增加道路容量≠改善塞車

新闢、拓寬道路，作用僅是「增加道路容量」，不一定能解決交通堵塞。舉雪隧案例，依據「國五影響觀察摘要報告」，雪隧於95年通車通車後，雖使原本的台二線、台九線車流量下降，卻吸引了超越以往的車流通過雪隧(國道五號)進入宜蘭，臺北-宜蘭間之總體交通量從94年通車前的32504(PCU/日)成長至98年的84154(PCU/日)，激增了兩三倍，而國道五號通車以來假日塞車情形，全國有目共睹。

這個典型案例便是台灣熱門景點常見情形：「增加道路容量」卻無嚴謹配套措施，反而吸引更多車流進入，造成「路越寬，車越塞」現象。

### (2) 疏導車流≠改善塞車。

前述「增加道路容量」的一項功能是疏導車流，但一樣不見得能阻止塞車。塞車指的是「車輛停停走走」，而不單指「車子的數量很多」，即便車流量不算高，只要行車距離過近 + 車速過緩，塞車現象必然發生。七星潭的塞車大多非因車輛過多，而是看風景、找車位導致的車速緩慢，這必須透過交通管理手段改善，不可能只靠拓寬就能避免。

若拓寬193是為了紓解蘇花改之車流，雖然對用台九線的路人多一個選擇，卻加深七星潭塞車困境，究竟拓寬193是為了替蘇花改疏流，還是替七星潭疏流，或者同時紓解兩者車流？耗資七億是否真能達其效益？現有調查評估資料明顯不足，請提出更多數據作佐證。

### (3) 景觀道路？運輸道路？縣道193腹地狹窄，恐難以兼顧

縣道193在民國91年時，即被交通部指定為全台78條「景觀道路」其中之一，雖未有嚴格法律定義，但景觀道路一般來和其他道路最大差別，即對道路兩側視覺景觀、休閒功能的重視度，亦即景觀道路需有通行功能，但不能為了運輸，而破壞兩側景觀遊憩資源。

花蓮縣政府號稱此工程既能紓解車流，又能維持景觀道路功能，恐怕違背上述原則。變成20米寬的柏油路面，視覺上劇烈變化是必然的，縣政府卻未進行任何景觀專業評估或用路人意見調查。

### (4) 除了民有街、賞星廣場外，車流極低，卻耗費七億全線拓寬？

依據花蓮縣政府的初步分析結果，除了民有街一帶往南，其餘路段車流非常少，僅局部路段行經社區或為單線道，使服務水準從A、B級估算後降至C、D級，但並非因為車多，而是道路較狹窄，駕駛皆降低車速，如圖一。（註：1.在道路服務水準中，A~D都算順暢，E、F級才算是塞車。2.即使車輛很少，只要車速緩，服務水準便會降低）

正因民有街以北車流很低，不拓寬也無妨，縣政府資料顯示本案拓寬前後，大部份路段道路服務水準變化不大，只有「七星潭路段」由E變為C，似乎對紓解整體車流無太多幫助（見表一）。

表一 本計畫服務水準調查(花蓮縣政府)

路段名稱		尖峰小時流量(PCU)	道路容量	V/C	服務水準
民有街以北	拓寬前	235	1200	0.20	B~C
	拓寬後		2600	0.17	B
單線道路段 (亦位於民有街以北)	拓寬前	235	600	0.39	D
	拓寬後		2600	0.09	B
七星潭路段	拓寬前	746	1200	0.62	E
	拓寬後		2600	0.29	C

事實上，本計畫在蘇花改通車後，交通量成長僅以0.1%來計算，根本沒有拓寬需求。由於縣府的服務水準評估是依據粗略調查資料，並未重新進行精細的調查，我們無法評斷這樣的數

字可信度。請提出細緻說明，為何預期交通量不會成長？而若不會成長，拓寬究竟有何必要？

(5) 支持局部改線、維持二線道，不支持增至四線道

加灣、東昌社區對於重機車等車流穿越社區長年感到困擾，本會支持重點放在局部改善，如道路改線（繞過社區、公墓），或單線道改雙線。若要增加至四車道，反而將對沿線社區影響更劇，請務必提出更清楚的評估。（見圖二）



花蓮縣政府已至少有一個「因應蘇花改通車後建置轉運站與改善停車空間之規劃案」刻正進行較為整體的規劃，但在其出爐之前，花蓮地區的道路正一條條個別計劃著拓寬。我們不反對拓寬手段，但反對未經整體評估、白白浪費上億公帑的拓寬。

請縣政府以慎重的態度，拿出嚴謹評估資料來說服大眾，為了蘇花改車流，犧牲縣道193景觀的必要何在。